

标段编号：2605-440300-04-01-90000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赤石街道旱塘、新村村小组宅基地重建地块“五通一平”

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近 5 年（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选择列表前 5 项。
2	企业施工业绩情况（施工单位提供）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承担过的同类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取前 5 项），优先提供同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此时间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以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同类工程业绩是指清表工程业绩。 证明材料：已竣工项目，提供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还未竣工的项目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原件扫描件（包含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在此时间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3	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或执业注册证书（提供原件扫描件）
4	企业资质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以上（提供原件扫描件）
5	参与“百千万工程”的相关业绩	投标人提供相关业绩，（不超过 1 项，如超过 1 项取前 1 项）已竣工项目，提供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还未竣工的项目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原件扫描件（包含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在此时间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6	管理体系认证	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有效期内原件扫描件）
7	项目经理证书	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提供原件扫描件）
8	技术负责人证书	职称证书或执业注册证书（提供原件扫描件）

履约评价情况
无



企业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名称：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日期	备注
1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土石方工程	二次土方开挖、回填、外运及弃置，包括但不限于底板、桩间土开挖、承台、基础梁、电梯坑、集水井等；	2959.113 359	2023.1 1.1	
2	深汕润吉苑(配建部分)项目工程施工土方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图纸和相应法规、规范、标准之内所有挖基础土方，有地下室、基础土石方外运等	132.8579 4	2024.7	
3	埔仔新村（一期）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砌体工程、屋面工程、预埋工程（电气、智能化）、公共配套设施及道路管网、照明等配套工程等。	9434.869 774	2025.1 1.20	
4	中心南重大产业项目(洛坑片区)清表工程	清除地被植物等详细见图纸、工程量清单等	354.8915 89	2025.6 .1	
5	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采购	大、小土石方开挖、回填；河道村道治理相关施工项	821.8815 1	2025.7 .14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相关业绩资料

1、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土石方工程

合同编号: cscec-ht2-2023110802008



中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

土石方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承包人: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签约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签约时间: 2023 年 11 月 1 日

(2023 版合同 FBHT-HN-ZY-00)

中建三局鹏祥轩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总承包人（下称“承包人”）、分包人（下称“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信息

1.1 法定代表人：陈艳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否 是否免交履约保证金：否

1.2 资质证书编号：D244621468

资质类别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2安许证字[2023]00322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02月03日至2026年02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土石方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中心区北部

2.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二次土方开挖、回填、外运及弃置，包括但不限于底板、桩间土开挖、承台、基础梁、电梯坑、集水井等；挖土单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挖走任何种类的土壤、石层和任何类型的地+下障碍物，基坑内鱼塘的抽排水及晒土外运、弃置，场内苗木迁移，所需的一切人力、材料、机械及车辆；对基坑临时坡道调整/新建、基坑底软土换填、地基土夯实等地基处理/加强工程及开挖所需的一切支撑、支护措施；承包工程发包人招标/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包含的施工范围以内基础土石方工程（包括场内和场外运输，场外运输要求提供土石方收纳证明文件）；配合桩基单位完成桩头及砖渣外运、桩芯土及泥浆外运工作；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2.3.1 包括承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3.2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2.3.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

中建三局鹏祥轩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20%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3.1 承包方式：

☒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 总价包干合同 ☐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3.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伍拾玖万壹仟壹佰叁拾叁元五角九分（RMB29591133.59）。

（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壹拾肆万柒仟捌佰贰拾捌元玖角捌分（RMB27147828.98）：

增值税税率为征收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肆万叁仟叁佰零肆元陆角壹分（RMB2443304.61）：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柒仟柒佰叁拾肆元壹分（RMB887734.01）。

本合同协议书第四条结算方式为总价合同的，则本条所述合同价款非暂定价。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4.1 本合同采取以下勾选项作为结算方式：

☒ 4.1A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4.1.1A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3%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垃圾清运（运放至指定堆放点）、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防雷接地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4.1.2A 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量、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超高增加费、狭小密闭空间增加费、特殊工艺增加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含四性检测）、试验费、科研试制费、新工艺新技术攻

中建三局鹏祥轩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关费、样板费（异地样板除外，异地样板费在清单中单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删减）

4.1.3A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得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按不含税价不变的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不含税价与调整后的税率确定。

4.1.4A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4.1.5A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4.1.6A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协议书附件，若清单计价表中单项的实际结算工程量超过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工程量，超出部分工程量≤清单工程量的 5%，则按原清单单价执行；若超出部分工程量>清单工程量的 5%，则承包人有权对超出部分工程量的综合单价依据市场进行重新认价。

□4.1B 总价合同

4.1.1B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总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基于招标图纸、合约界面、招标过程答疑澄清文件总价包干，其中包含 1% 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内容包含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4.1.2B 总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科研试制费、新工艺新技术攻关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

中建三局鹏祥轩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盖章）：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_____	电 话：13927379974
邮 箱：_____	邮 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东 吉隆支行
帐 号：_____	帐 号：6561 7667 7357

2、深汕润吉苑（配建部分）项目工程土方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5535-E4Y-FB-24-009

深汕润吉苑（配建部分）项目 工程

土方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日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深圳市润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深汕润吉苑(配建部分)项目土方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汕合作区中心区吉水门组团 01-07a 地块,西临益丰路、东临益安路、北临吉祥路、南临吉文路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工作内容:包工包机械、包辅材、包辅助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管理、包验收合格、包税金、食宿自理、包不可竞争费、包市场物价变化、包弃土场地费、包手续费(包含政府文件规定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缴纳的一切相关费用)、包环境保护费、包违反交通法规的处罚费、包占用市政设施及周围关系协调等方式承包且固定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而变动,固定单价不因材料市场行情变化和人工工价的浮动而变动,施工质量不低于承包人已确认的样板,具体施工部位及要求按承包人技术交底及相应规范要求施工。

分包范围:在工程竣工验收前的施工图纸和相应法规、规范、标准之内所有挖基础土方(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有地下室、基础土石方外运(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有地下室、挖沟槽(管道、电缆)、地下障碍物的清障处理外运、肥槽/顶板/房心/空腔等土方内转及回填、肥槽/顶板/房心/空腔等土方外购及回填、生活区、办公区临建土石方开挖外运(含设计变更、图纸会审、招标答疑、设计单位出具的图纸答疑、施工图审查回复意见、技术交底内容等)的所有工作

内容，工程量核定按照 2022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标准》及相关补充解释文件计算规则执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方工程：

(1) 地基处理区域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部分土方的清理及清运由地基处理工程承包人负责施工；桩基础区域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部分土方的清理及清运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部分若为石方，由土石方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至底板垫层底标高；

(2) 基坑土石方开挖至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位置移交至总包单位 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上土石方由承包单位开挖，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 以下土石方归属承包人开挖；若地质为硬质岩层、中风化岩或微风化岩，土石方单位处理至底板垫层底标高。

(3) 基坑内回填土石方、灰土、地下室顶板和侧壁回填、场地清理、外围关系协调、办证、洗车等与回填有关的一切事务。

(4) 生活区、办公区临建土石方开挖外运。

(5) 以上工作内容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外计取费用。

(该范围仅表明乙方承揽工作的大体位置，不作为结算依据)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佰叁拾贰万捌仟伍佰柒拾玖元肆角 (☒含税 ☐不含税)

小写：1328579.40 元 (☒含税 ☐不含税)

税率：9%(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金：人民币 109699.22 元

三、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以实际结束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 天。

实际开始工作日期以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任何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的差异均不能构成分包人作为费用或工期索赔的依据，其风险和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本合同工期已考虑了以下内容：

3.1 节假日及农忙季节对工期的影响；

3.2 雨季对工期的影响；

- 3.3 各分包工程穿插施工队工期的影响;
- 3.4 材料进场、水电供应等意外情况对工期的影响;
- 3.5 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
- 3.6 地方政策及城市建设对工期的影响。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 优良 等级,并满足发包人和承包人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施工图纸,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与质量验评标准及承包人要求组织施工,确保施工质量。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含附件);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因为承包人管理人员对工程技术、工程经济、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资料的签字或确认而减轻分包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九、合同的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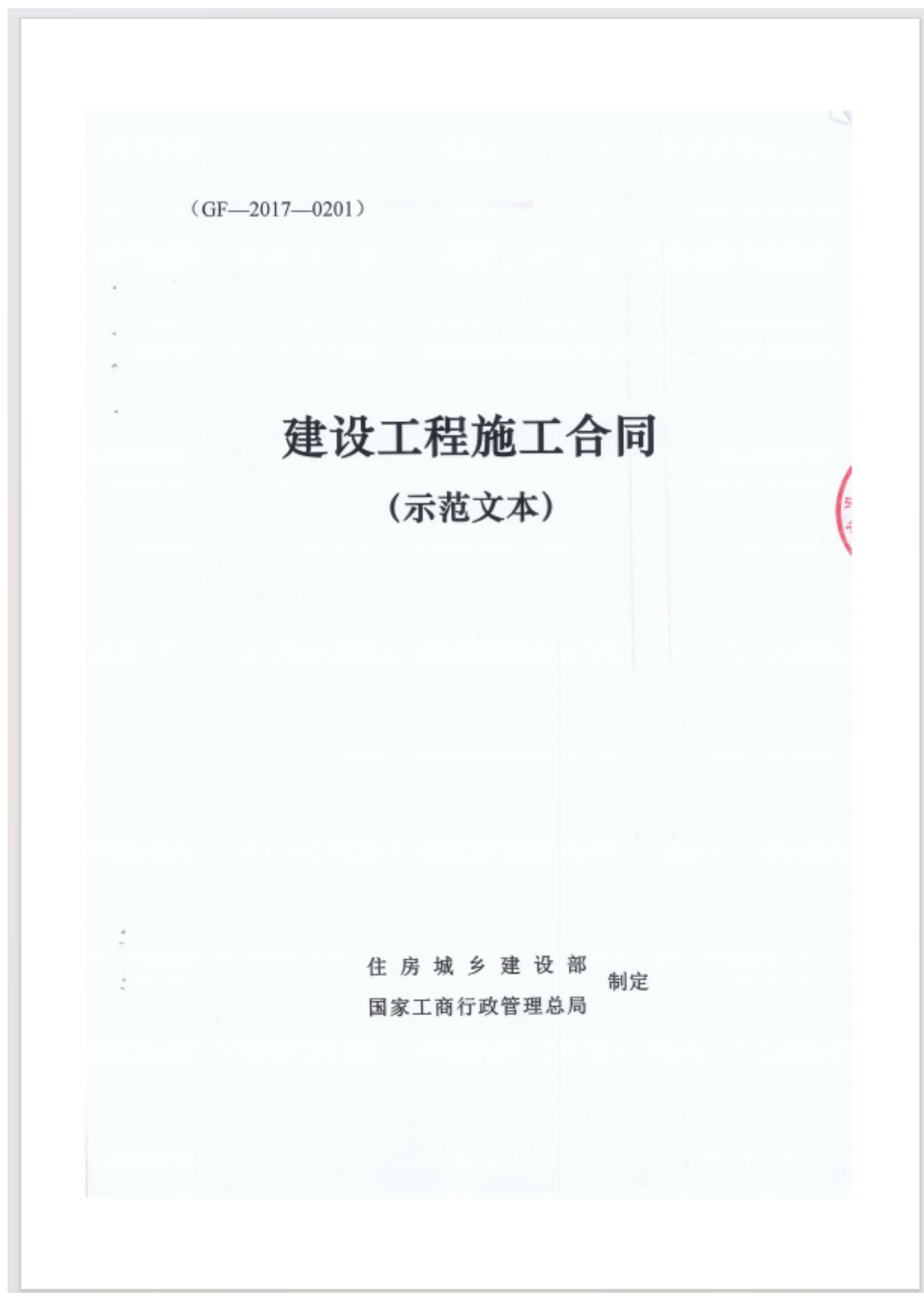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汕合作区中心区吉水门组团 01-07a 地块,西临益丰路、东临益安路、北临吉祥路、南临吉文路

本合同双方约定 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生效。

			
承包人： (公章)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3、埔仔新村（一期）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街道云新村埔仔组股份经济合作社

承包人（全称）：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埔仔新村（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埔仔新村（一期）。

2.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街道云新村埔仔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503-441500-04-01-600200。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埔仔新村（一期）施工总承包。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该工程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街道云新村埔仔组，占地面积每栋239.4平方米，房屋共建6层，建筑面积约每栋（2户）1547.5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77379.5平方米。

主要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砌体工程、屋面工程、预埋工程（电气、智能化）、公共配套设施及道路管网、照明等配套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工程合同价为（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肆万捌仟陆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94348697.74 元）；

2. 其它费用（地勘费、设计费、总承包管理费、检测费、税收等）：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蕊。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81442100ME98877064 组织机构代码：91440112MABUYUGA5D

地 址：广东珠海丰县小漠镇 地 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蛟湖
云新村委会埔仔村 2 号 村深汕大道边创富路口 52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林振芳 法定代表人：陈书芳

4、中心南重大产业项目(洛坑片区)清表工程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CSTZ-QBQC-2XN2KPA.
202506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心南重大产业项目(洛坑片区)清表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办事处

承 包 人: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合同作为后续签订范本。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办事处

承包方(乙方):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暂定为(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肆万捌仟玖佰壹拾伍元捌角玖分,其中不可竞争费为(大写)(人民币): 89416.5

合同金额暂定为(小写): 3548915.89元。

本项目采用包工包料,固定单价合同,工程结算时,项目单价不做调整,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项目单价采用乙方的投标报价,最终结算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或建设单位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的审定价及建设单位确认后的金额为准。

二、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中心南重大产业项目《洛坑片区》清表工程

2.2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3 承包范围: 清除地被植物等以及交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详细见图纸、工程量清单等其他文件

2.4 承包方式:

2.5 工期: 30日历天,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 7月 1日(实际以监理或建设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 8月 1日(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2.6 工程质量: 合格

三、甲方工作

十九、附则

19.1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均具同等效力。

19.2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表：



2025年6月1日

乙方（盖章）：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表：



开户名称：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56176677387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惠东吉隆支行

2025年6月1日

5、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

	2024 V3.0
合同编号: HT-JS-FB-ZHGZ-2025-001	
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 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	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深汕合作区
签约日期:	2025年 7 月 14 日
— 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陈泉

住 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 2 栋 3 层

乙 方：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陈艳芳

住 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蛟湖村深汕大道边创富路口 52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的原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合作区

3. 承包范围：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全部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进行的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保质保量、按期达成任务，达到国家规范要求。

4. 对于上述承包范围，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甲方有权进行调整和另行分包，分包合同价以及下浮率亦不予调整，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赔偿，乙方对此无异议，本工程若因建设单位原因取消原属于甲方工作之内容，乙方应给与理解，不因工程量增减而调整合同价以及下浮率。

5. 工程内容：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各项：

大、小土石方开挖、回填；河道村道治理相关施工项，详见合同清单

6. 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乙供材料费、机械费（维修保养、油料、操作手）、管理费、利润、税金、施工前的准备费用、施工人员及机械进退场费、土方场外运输过程中的道路保洁费、关系协调费、车辆进出场地的清洗及掉渣的清理费、施工人员劳保用品费、一切措施费、车辆及人员在场内、外的交通及施工安全责任、文明施工费、风险、施工至移交期间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费、铺路、垫铺砖渣及砖渣外运等费用。除按合同协议书约定可以调整外，一切费用的价格发生任何幅度的涨跌变化均不调整合同综合单价，乙方负责安排人员负责本土石方、河道村道治理工程施工期间全天对出场所有车辆进行冲洗，负责及时清理泥浆，清扫道路，文明施工、保证道路干净，周边村民关系协调费用等，否则由此造成政府处罚等由乙方承担。

7.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量；最终工程量以甲方实际确认数量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施工量的任何相关问题而向甲方进行索赔或提出调价。

8. 若最终结算数量超过本合同暂定数量时，双方应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当增补金额不超过合同暂定金额 30%时，可直接签订补充协议，当增补金额超过合同暂定金额 30%时，应重新采购，合同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含增补）；如乙方不配合甲方及时签署前述协议的，甲方有权拒绝向乙方结算相关款项，且不构成违约行为。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40 日历天；工期如有调整，按甲方签证后工期执行；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如开工计划有调整，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乙方不得以此向甲方索赔；如工期有调整，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工期进行优化，满足建设单位的工期要求。

三、质量标准

1、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2、规范如下：《建筑施工土石方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 180-2009、《建筑施工土石方安全技术规范》JGJ 180-2019、《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复合地基技术规范》GB/T 50783-2012、《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3、创优目标：确保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1、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8,218,815.10 元（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壹万捌仟捌佰壹拾伍元壹角整），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7,540,197.34 元（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肆万零壹佰玖拾柒元叁角肆分）；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金 ¥ 678,617.76 元（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捌仟陆佰壹拾柒元柒角陆分）。

2、变更计价等可能导致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部分应根据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计增或计减增值税税金。本合同不含税单价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公布适用新的增值税税率政策，则增值税金额和含税合同总价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乙方申请付款时应开具合法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采取综合单价一票制。

3、做好本专业工程有关的进度报送、工程量与造价对业主的核对工作，因乙方不专业或不积极配合导致的甲方过程报量及结算滞后或遗漏，由乙方承担责任。

4.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本价格标准不会因市场价格的变动（人工费、政府收费、汇率浮动）以及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红头文件的颁发而引起的实际支出的增减等因素而改变，乙方已事先充分考虑。如乙方在成交后不能按照合同要求保证价格、时效和进度提供服务时，甲方有权要求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当出现问题，由甲方提出需求后 24 小时内乙方应及时提供免费补、换及维修等服务。

5. 计价方式：综合单价；

6. 合同总金额大于 100 万元时，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3%，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3%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7. 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在变更签证中不另行计取。

8. 所有产业工人在进场前应持有产业工人合格证书，如产业工人未取得证书需到特区建工学院进行为期 2 天的产业工人培训，取得产业工人证书方可进场施工，所产生的所有培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可从乙方任意款项中扣除，如乙方违规进场施工给予乙方罚款 2000 元/人并将工人清退出场。

S 科工建设
SHENGLI GROUP CONSTRUCTION

2024 V3.0

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不因任何文件而失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或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和可执行性。

3. 后合同义务：合同双方应在合同终止后，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任何一方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泉

乙方（盖章）：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 7 月 14 日

拟派项目专业技术人员

建筑工程师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郭兴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102199611163870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1120000021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给排水工程师

	姓 名: 郑中元
	身份证号: 432502197607165420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给排水
	批准日期: 2013 年 2 月 24 日
	批复文件: 鹰职称办[2013]17 号
工作单位: 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签发单位盖章: 
非国有管理号: 3600613301045	签发日期: 2013 年 2 月 28 日
证书查询网址: www.ythrss.gov.cn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21468	
企 业 名 称: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BUYUGA5D	
法 定 代 表 人: 陈艳芳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蛟湖村深汕大道边创富路口523号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20日	
资 质 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0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dt.gdcic.net>

参与“百千万工程”相关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经理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街道红源村委铺岭村	鲘门红源铺岭村一标	90 万元	薛淑超	2025. 11	2026. 1. 28	合同、开工报审表、验收报告	深汕特别合作区
2								
3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相关资料

协议编号： ZJSWBQWBF20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鲒门红源铺岭村一标

甲 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街道红源村委铺岭村

乙 方：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红源铺岭村一标予以援建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发挥土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配合乙方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主动服务”的原则，负责协调施工工作面等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建筑施工等方面的优势，负责组织施工建设，完成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红源铺岭村：28 栋房屋立面翻新、1 栋违建建筑装饰、50m 菜园、800 立方土方工程、600 m²交叉路口绿化提升、1 项现有排水终端维修、450 m²围墙翻新加墙绘及其他相关事项。

4. 乙方有权就捐建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好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改造前后的相关影像、视频留存及项目设计方案、施工图纸、施工方案、验收资料等相关文件的存档。

6. 甲、乙双方成立工作小组，共同友好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关于工程施工等各项事宜。

二、项目投资

鲈门红源铺岭村一标总投资预算为 90 万元人民币，乙方捐建工程总投资额为 90 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协议工期

1. 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总投资预算 90 万元人民币内。

2. 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3.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竣工及移交日期为 年 月 日前。

4. 安全管理目标：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乙方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环保管理目标：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23 要求。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建设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建设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 进行竣工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工程接收申请及约定的其他资料。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 并签发本项目接收证明。

七、项目维保

1.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管理法》等法律法规, 在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负责质量管理和维保工作。

2. 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后, 应根据维保项目出具详细《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协议附件, 质量保证书内容经甲方确认后, 乙方应严格按质量保证书内容开展维保工作, 在项目维保期间涉及的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5 年 11 月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 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如未能达成一致, 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 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 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 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与甲方共同做好项目施工监管。

3. 本协议签订后, 甲方需将项目设计方案提交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审核, 并将本项目协议、质量保证书及施工资料原件一份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备案。

4.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 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5. 本协议项下帮扶服务的验收,应根据帮扶协议约定的服务范围、服务标准及帮扶工作实际开展情况进行。

6.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出现协议约定之外的额外帮扶需求或帮扶内容调整,双方可就该部分事宜另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约定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的签订应遵循本协议的基本原则,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街道红源村委铺岭村与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鲘门红源铺岭村一标》协议签署页。

甲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报审表

市政监-26-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鲘门街道“百千万工程”提升工程红源铺岭村一标
致： <u>深圳市守重技术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承担的 <u>鲘门街道“百千万工程”提升工程红源铺岭村一标</u> 工程，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具备了开工条件， 特此申请施工，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 附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经理： <u>薛淑超</u> 日期：2025年 12 月 12 日	
审查意见： <u>已满足开工条件，同意开工申请。</u>  李明军 注册号44051040 有效期2028.10.26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12日  （1）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日期：2025年12月12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鲘门街道“百千万工程”提升工程红源铺岭村一标 帮扶项目验收表

项 目 名 称 :	鲘门街道“百千万工程”提升工程红源铺岭村一标
项 目 地 点 :	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街道红源铺岭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	鲘门街道红源村村民委员会
实 施 时 间 :	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01 月 28 日, 合计 48 日历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	2026 年 01 月 28 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帮扶协议约定及相关要求完成。 ☒ 是 ☐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鲘门街道“百千万工程”提升工程红源铺岭村一标的施工内容包括完成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红源铺岭村的 41 栋房屋立面翻新、1100m² 围墙翻新及其他相关事项。提供项目施工费 90 万元。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 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_____ 万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_____ 万元。 物资支持: 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万元。 技术支持: 提供 _____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万元。 人员支持: 派遣专家人员 _____ 人次, 专家顾问 _____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万元。 其他支持: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万元。 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90 万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 _____ 万元, 让利(减免)金额为 _____ 万元, 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 _____ 万元, 其他支持金额 _____ 万元。



帮扶效益情况	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_____。 促进社会进步情况:有效的对周围环境进行整治,提升人居环境、激活经济、传承文化、优化治理、促进融合,显著改善了乡镇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发展机会,弥合了城乡鸿沟,增强了基层社会的活力和凝聚力,推动中国社会整体进步和构建新型城乡关系。 带动就业情况:_____。 拉动收入增长情况:_____。 促进产业发展情况:_____。 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_____。 环保和可持续发展:_____。 其他:有效控制和减少项目安全事故发生,,提高了生产效率,确保项目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控制目标得以实现,保障了项目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工程顺利进行。
验收意见	帮扶内容完成情况: ☒ 已完成 ☐ 未完成 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_____
验收结果	☒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感谢信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深入推进“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贵单位主动认领帮扶项目，持续改善辖区村落人居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我办事处向贵单位致以最衷心的感谢和最崇高的敬意！

帮扶期间，贵单位始终心系基层、实干担当，聚焦我街道村落基础设施薄弱、村容村貌不佳等突出问题，主动认领重点帮扶任务。施工过程中，贵单位克服各类困难，科学部署，为红泉村、红源村人居环境提升提供大力支持与帮助，切实提升了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感恩贵单位的无私奉献与鼎力相助，为我街道高质量推进“百千万工程”筑牢了基础。祝愿贵单位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再创佳绩！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2026年2月10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无

项目经理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7日 - 2026年09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薛淑超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132019202003293	
聘用企业:	广东通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8-15至2028-08-14)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8-15至2028-08-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5日
个人签名: 薛淑超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17日

技术负责人证书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郭兴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102199611163870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1120000021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